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9年年度报告

年度报告正文（境内）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9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简介

公司法定名称：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Guangzhou Development Industry (Holdings) Co.,
Ltd. ("GZDIH")
公司法定代表人：杨丹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红梅
联系地址：广州市麓景路3号18楼
联系电话：(020) 83573188－1617
传真：(020) 83502960
电子信箱：dshms@gzholdings.com
授权代表：马洪伟
联系地址：广州市麓景路3号18楼
联系电话：(020) 83573188－1417
传真：(020) 83502960
电子信箱：sqdb@gzholdings.com
公司注册地址：广州市麓景路3号17－19楼
公司办公地址：广州市麓景路3号17－19楼
邮政编码：51009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gzholdings.com>
公司电子信箱：gzkg163@pub.guangzhou.gd.cn
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年度报告指定披露网址：<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报备置地点：本公司证券部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广州控股
股票代码：600098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本年度主要业务数据

项 目	金额（人民币元）
利润总额	734,280,812.23
净利润	529,869,694.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50,029,274.50

主营业务利润	1,130,744,646.62
其他业务利润	14,619,171.84
营业利润	752,561,232.65
投资收益	-25,740,029.68
补贴收入	6,467,471.41
营业外收支净额	992,13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3,472,576.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238,676.90

(二)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 目	1999年		1998年		1997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主营业务收入 (元)	2,441,243,998.16	2,658,077,755.93	2,658,077,755.93	2,145,971,132.17	2,145,971,132.17	
净利润 (元)	529,869,694.97	524,943,737.40	523,926,252.51	361,753,060.56	365,208,173.07	
总资产 (元)	7,355,019,030.43	7,484,257,950.76	7,488,330,944.67	7,187,447,822.01	7,190,902,934.52	
股东权益 (元)						
(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2,933,740,603.79	2,522,550,908.82	2,530,988,536.44	2,003,607,171.42	2,007,062,283.93	
每股收益 (元) (摊薄)	0.442	0.438	0.437	0.543	0.548	
(加权)	0.442	0.438	0.437	0.588	0.5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的每股收益 (元)	0.459	0.392	0.392	0.411	0.416	
每股净资产 (元)	2.45	2.10	2.11	3.01	3.01	
调整后每股净资产 (元)	2.36	2.01	2.02	3.01	3.0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0.954	1.14	1.14			
净资产收益率 (%)	18.06	20.81	20.70	18.06	18.20	

注1：以上数据和指标均按合并报表数计算。

注2：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每股收益（摊薄）=净利润/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其中：“非经常性损益”是指公司正常经营损益之外的、一次性或偶发性损益，如资产处置损益、临时性获得的补贴收入、新股申购冻结资金利息、合并价差摊入等。

每股净资产=年度末股东权益/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年度末股东权益-三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净额-待摊费用-待处理（流动、固定）资产净损失-开办费-长期待摊费用-住房周转金负数余额）/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其中：“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预付帐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应收补贴款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年度末股东权益×100%

(三)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 本	资 本	盈 余	法定公	未分配	股东权益

		公 积	公 积	益 金	利 润	合 计
期初数	1,198,800,000.00	642,854,110.86	133,004,519.69	44,334,839.89	547,892,278.27	2,522,550,908.82
本期增加		1,200,000.00	79,480,454.25	26,493,484.75	330,509,240.72	411,189,694.97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198,800,000.00	644,054,110.86	212,484,973.94	70,828,324.64	878,401,518.99	2,933,740,603.79
变动原因	没有变动	财政技改拨款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金和法定公益金	提取法定公益金	增加了本年度 未分配利润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截止1999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表：

	本次 变动前	送股	本次变动增减 (+、-)		小计	数量单位：股 本次 变动后
			公积金转股	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1,018,800,000					1,018,800,000
(国有法人股)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018,800,000					1,018,800,000
已上市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00					180,00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80,000,000					180,000,000
股份总数	1,198,800,000					1,198,800,000

2、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经广州市人民政府穗府函[1997]82号文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364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365号文复审同意，本公司于1997年6月27日向社会个人和公司职工公开发行面值为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1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87元。社会公众股9,000万股和公司职工股1,000万股分别于1997年7月18日和1998年1月19日获得批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二) 股东情况介绍

1、截止1999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东人数85,715人。

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名 称	年末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备 注
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18,800,000	84.985	国有法人股
普惠基金	7,867,502	0.656	
天骥北方	1,650,090	0.138	
兴和基金	1,633,745	0.136	
陈玉珍	1,269,100	0.106	
张亚水	860,300	0.072	
李长春	716,480	0.060	
河南财政	560,420	0.047	
中技上海	559,400	0.047	
金球公司	444,090	0.037	

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中持有本公司84.985%股份的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年度所持股份没有变动，未将所持股份作质押、冻结。

3、持股10%以上的法人股东情况

名 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18,800,000	84.985%

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杨丹地。

该公司主营基础产业的设计、投资、工程总承包建设、生产、管理、经营。公司对其通过投资形成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参股公司，依据《公司法》及《章程》所规定的权限进行管理，并获取投资收益。

4、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变更。**四、股东大会简介****（一）报告期内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本公司于1999年4月8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了"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召开一九九八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并于1999年5月11日上午在广州市广州发展大厦4楼会议室召开一九九八年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36人，代表股数1,020,943,94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5.164%。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 1、关于同意梁刚毅先生、李国华先生不再担任董事的决议；
- 2、关于选举王章根先生等担任董事的决议；
- 3、关于通过《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八年年度报告》的决议；
- 4、关于通过《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八年财务决算报告》的决议；
- 5、关于通过一九九八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
- 6、关于通过《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九年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的决议；
- 7、关于通过《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九年财务预算方案》的决议；
- 8、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一九九八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1999年5月1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二）报告期内选举、更换公司董事情况

本公司于1999年5月11日召开的一九九八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梁刚毅先生由于退休原因、李国华先生由于健康原因从1999年5月11日起不再担任董事职务；会上选举王章根先生、伍强先生、陈辉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从1999年5月11日起至200

0年7月8日止。

五、董事会报告

(一) 公司经营情况

1、公司所处的行业以及地位

本公司属于公用事业类公司。本公司主营的电力行业在广州地区按销售电量排名第1位。本公司目前控制有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和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共4台30万千瓦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达120万千瓦，占广州市属发电装机容量的48.2%，是广州地区最大的电力生产企业（资料来源：广州市电力总公司统计数据），并于1999年8月份获得国家电力公司授予的"一流火力发电厂"荣誉称号。本公司在广东省83家重点企业集团中综合评分名列第8位，并被列为广东省50家工业龙头企业集团（资料来源：广东省经委）之一。

2、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及其经营状况

本公司主营业务范围是从事能源、通讯、交通、城市公用事业、信息等基础设施产业和高科技产业的投资、开发、工程总承包建设、生产管理和经营业务。

1999年本公司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充实和提高优势产业，加快建立核心产业群，公司各项经营取得稳步发展。电力产业上了新台阶，全面加强科学管理，努力降低经营成本，主要经营指标明显提高，全年完成发电量44.896亿千瓦时，上网电量42.604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1.3%。积极拓展基础设施领域，受让香港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10%股权，受让广东省公路建设公司持有的广州市北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股份。大规模开展投资信息产业的开发工作。本公司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441,243,998.16元，实现税后利润529,869,694.97元，其中电力销售收入1,922,421,166.64元，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78.75%，为本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

3、公司主要全资附属企业及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

(1)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简称"珠电"）和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简称"东电"）

本公司分别拥有珠电和东电各50%和75%股权。珠电和东电的生产运行围绕"抓管理、保安全、促效益、创一流"的目标，在安全文明生产、设备治理、科技进步、节能降耗、环境保护等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截至本年度末，供电标煤耗比上年度下降1%，补水率比上年度下降6.8%，厂用电率比上年度下降0.06个百分点，年度平均泄露率为0.179‰，发电主设备一类率达到100%，发电主要辅助设备一类率97.4%，机组等效可用系数达到94.19%，为降低单位发电成本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2)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负责燃煤供应和经营业务。一年来，该公司加强煤炭质量和成本管理，进一步优化煤炭资源供应渠道，按时保质保量为电厂供应燃煤，有效降低了煤炭采购成本和经营费用。1999年该公司共供应及销售煤量206.4万吨。

(3) 广州珠江电力检修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为珠电和东电提供配套检修服务。该公司于1999年取得ISO9002质量标准国际认证，并在检修工作中认真贯标，本年度完成了2号机组的大修以及四台机组的维护、消缺工作，保证了电厂设备的安全运行。

(4) 广州珠江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主要为珠电和东电物质采购服务，改革业务采购工作流程，建立物质采购订货监督机制，形成质量稳定的供货渠道。全年共完成计划采购订货物资4,474项，采购金额4,119万元。

(5) 广州市联合通信总公司

本公司拥有该公司50%股权，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一年来该公司以通信项目经营与开发为中心，挖掘内部潜力，稳定GSM经营项目，并积极开拓通信和计算机网络服务，全年实现经营收入9,077万元。

4、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本年度公司面临电力负荷不足和电价下调的局面。按实际售电收入结算，珠电和东电的平均上网电价分别比上年下调0.03

9元/千瓦时和0.0438元/千瓦时。通过努力争取稳发多发电量，充分挖掘内部潜力，加强设备整治，压缩库存等措施，同时大幅度控制燃料成本价格以及贷款余额下降，进一步降低了生产成本，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

(二) 公司财务状况

1、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1999年	1998年	增减比例(%)
总资产	7,355,019,030.43	7,484,257,950.76	-1.73
长期负债	1,827,262,483.66	2,885,597,938.69	-36.68
股东权益	2,933,740,603.79	2,522,550,908.82	16.30
主营业务利润	1,130,744,646.62	1,041,279,485.87	8.59
净利润	529,869,694.97	524,943,737.40	0.94

(1) 总资产减少1.73%，主要是偿还债务导致资产减少；

(2) 长期负债减少36.68%，主要是偿还到期借款所致；

(3) 股东权益增长16.30%，主要是本年度新增利润及分配利润所致；

(4) 主营业务利润增长8.59%，净利润增长0.94%，主要是发电量增加引起售电收入增加，燃料价格较大下降、贷款余额减少使财务费用大幅度下降，并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切实有效地降低了成本费用支出，从而部分地抵消了结算电价下降造成的负面影响。

2、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 公司投资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完成投资17,800万元，比上年度增加11,589万元，增幅为186.6%。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没有募集资金，也没有将上次募集的资金在本期使用。

2、其他投资情况

(1) 受让香港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香港越秀")持有的东电10%外资股权。本公司于1999年5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属下金源公司受让香港越秀持有的东电10%外资股权，受让价格为11,400万元人民币。本次转让于1999年5月16日获得国家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批准(外经贸资二函字[1999]第304号文)，金源公司购买10%外资股权以美元支付给香港越秀的部分(占总支付金额的67.37%)于1999年7月15日获得国家外汇管理局广州分局批准(广州汇复[1999]242号文)，本次转让也获得境外贷款银团确认。本公司通过此次转让，对东电持有的股份从65%增至75%，从而增加相应的权益和收益。

(2) 受让广东省公路建设公司(简称"省公路公司")持有的广州市北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简称"北二环公司")20%股权。本公司于1999年10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属下基础设施公司受让省公路公司持有北二环公司20%股权，受让价格为6,400万元人民币。该项目概算总投资27亿元人民币，建设期自1998年10月至2001年10月，合作期30年，自北二环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预计项目全部投资内部收益率14.89%，本公司投资的内部收益率23.58%。

(四) 重大经营环境、宏观政策、法规的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1、随着国家电力体制改革，电力产业市场化程度日益提高，广东省逐步实现城乡同网同价和竞价上网，本公司电价面临调整压力。对此，本公司本年度通过努力增加发电量和降低经营成本抵消电价下调的影响，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电力供给，增强电力产业的竞争力。

2、随着国家关停小火电机组，优化能源结构政策的落实，以及广州地区经济增长对电力需求的增加，本公司拥有的大型发电机组目前只发挥了70%的生产能力，具有较大的电量上升空间，将更有利于充分发挥本公司高效率、低成本大型机组的生产能力。

（五）新年度业务发展规划

1、进一步充实、提高电力产业

巩固和发展“创一流”成果。珠电和东电要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前提下，适应电力产业市场化程度提高的竞争环境，努力增加发电量；继续推进成本管理，努力降低上网成本，提高对电价调整的适应能力；加强设备技术改造，实施设备寿命管理，保持安全性、经济性；建立技术开发中心，制定技术开发计划，组织重要技术课题攻关。加快电力配套产业发展。燃料公司在确保电厂煤炭优质和均衡供应的基础上，积极开拓自营煤炭业务；在燃料基地投资煤站，延伸和稳定煤炭供应渠道。检修公司将认真贯彻ISO9002质量标准，加强大修管理，确保电厂设备良好运行，同时积极拓展对外检修业务。物资公司将加强库存管理，调整库存结构，使之与消耗结构相适应。

2、积极推进建立核心产业群，开拓高新产业领域

加快交通产业的发展。公司将加强对北二环项目的投资管理，控制投资成本，保证工程质量；积极参与广州重要交通设施投资。积极发展信息产业。本公司投资的上海神通电信有限公司将在巩固和发展卫星通信业务的基础上，重点围绕网络业务和电子商务，加快中国兵器行业IP专网的设计与建设工作，争取在IP电话经营领域取得突破，并将依托现有ISP平台，积极拓展电子商务等网络增值业务。本公司投资的广州宽带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将依托内环路及其放射路开展广州城域主干光纤网络首期工程的建设工作，充分利用现有网络资源，最终形成衔接各种专业网的地区主干交换网及统一的网络综合信息平台。

3、加强企业内部管理，提高组织和运用资源的能力

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素质和增强实力，深化企业改革，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适应市场经济要求的运行机制和管理体制，建立经营管理者股权激励制度。在更大范围内对资源进行整合，形成核心竞争优势。根据业务开展需要，与具有实力的合作伙伴建立战略联盟，拓宽公司业务渠道，实现公司长期健康发展。

（六）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在本年度共召开9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1999年4月6日召开，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关于同意梁刚毅先生辞去副总经理的决议；
关于聘任王章根先生、伍强先生为副总经理的决议；
关于同意梁刚毅先生、李国华先生不再担任董事的决议；
关于推荐王章根先生等担任董事的决议；
关于通过《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8年年度报告》的决议；
关于通过《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八年财务决算报告》的决议；
关于通过《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九年财务预算方案》的决议；
关于通过《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九年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的决议；
关于通过一九九八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关于召开一九九八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
关于成立广州信息产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决议。

（2）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1999年5月18日召开，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关于同意广州金源电力有限公司受让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10%股权的决议。

（3）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1999年7月29日召开，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关于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设立执行董事的决议；
关于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班子职务调整的决议；
关于调整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班子职务设置和聘任的决议；

关于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免的决议；
 关于聘任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的决议；
 关于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务机构设置的决议；
 关于聘任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务机构负责人的决议；
 关于确认成立广州发展交通投资有限公司的决议；
 关于通过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关规章制度的决议；
 关于披露"成立广州发展信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决议。

(4)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1999年8月18日召开，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关于通过《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九年度中期报告》的决议；
 关于通过一九九九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
 关于确认成立广州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决议。

(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1999年9月8日召开，审议通过公司有关规章制度。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1999年10月15日召开，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关于珠电物资公司广丰厂债项坏帐处理的决议。

(7)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1999年10月22日召开，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关于同意广州发展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受让广州市北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股权的决议。

(8)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1999年12月8日召开，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关于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5000万美元贷款项下向亚洲开发银行提供担保的决议。

(9)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1999年12月20日召开，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关于调整合并报表中珠电、东电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决议。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一年来，董事会率领公司全体员工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优化资产结构，加强内部管理，把握发展机遇，圆满完成了年度股东大会上确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本年度本公司未就上年度利润实施分配，未实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也未实施配股或增发新股。

(七) 公司管理层及员工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姓名、性别、年龄、任期、持股数情况、年度报酬情况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任 期	年初持股 (股)	增减变动 (股)	年末持股 (股)
杨丹地	男	47	董事长	1997.7.9-2000.7.8	36,000	0	36,000
唐学林	男	54	副董事长	1997.7.9-2000.7.8	36,000	0	36,000
潘世泽	男	58	执行董事	1997.7.9-2000.7.8	32,400	0	32,400
王章根	男	53	执行董事	1999.5.11-2000.7.8	0	0	0
伍 强	男	49	执行董事	1999.5.11-2000.7.8	32,400	0	32,400
陈大卫	男	52	执行董事	1997.7.9-2000.7.8	32,400	0	32,400
刘海涛	男	44	董事				
			行政总裁	1997.7.9-2000.7.8	27,000	0	27,000
刘强文	男	51	董事、行政				
			副总裁	1997.7.9-2000.7.8	27,000	0	27,000
梁正国	男	47	董事、行政				
			副总裁	1997.7.9-2000.7.8	36,000	0	36,000

陈 辉	男	34	董事	1999.5.11-2000.7.8	3,000	0	3,000
李星云	男	49	监事会				
			召集人	1997.7.9-2000.7.8	27,000	0	27,000
胡应照	男	48	监事	1997.7.9-2000.7.8	27,000	0	27,000
曾燕萍	女	41	监事	1997.7.9-2000.7.8	28,800	0	28,800
戴加火	男	38	财务总监	1999.7.30-2002.7.30	2,000	0	2,000
李红梅	女	35	董事会				
			秘书	1999.7.30-2002.7.30	1,000	0	1,000

说明：

①本年度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没有变动。

②本年度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数额区间：8-11万元，7人；6-8万元，3人；5-6万元，5人。

(2) 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姓名及离任原因

本报告期内梁刚毅先生因退休原因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职务，李国华先生因健康原因不再担任董事职务。

(3) 聘任或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情况

本公司于1999年7月2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定，为进一步完善本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自1999年7月30日起，杨丹地董事长不再兼任本公司总经理，潘世泽董事、王章根董事、陈大卫董事、伍强董事不再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领导班子改设行政总裁和行政副总裁，聘任刘海涛先生为本公司行政总裁，聘任刘强文先生、梁正国先生为本公司行政副总裁，聘期自1999年7月30日起至2002年7月30日止；刘海涛先生自1999年7月30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红梅女士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聘期自1999年7月30日起至2002年7月30日止。

2、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1999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有正式职工1352人，其中生产人员668人，销售人员23人，技术人员317人，财务人员64人，行政人员194人，辅助人员86人。在全体员工中，具有研究生学历27人，大学本科学历212人，大专学历192人，中专、中技、高中学历794人，其他127人。此外，本公司有离退休人员22人。

(八)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1999年实现净利润529,869,694.97元，按10%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52,986,969.50元，按5%比例提取法定公益金26,493,484.75元，结转上年度未分配利润547,892,278.27元，累计未分配利润998,281,518.99元，按1999年底股本1,198,800,000亿股为基数，拟10股派1.00元现金红利（含税），共派现金红利119,880,000.00元。派送现金红利后剩余可分配利润为878,401,518.99元，结转2000年度。

2、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本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九) 其他报告事项

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六、监事会报告

本公司于2000年3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1999年度监事会会议，对1999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

本年度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两次，研究监事会工作，讨论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事宜。

1、监事会于1999年4月6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一九九八年工作总结》；《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八年年度监事会报告》；《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工作制度》。

2、监事会于1999年7月15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讨论了公司《关于规范运作的整改方案》和审议修改《监事会工作制度》。

此外，本年度监事会还列席了各次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从公司发展和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监事会职能，对公司的经营和董事会、经营班子依法运作进行了有效的监督，监事会认为：

1、一年来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班子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建立并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信息披露工作合法规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能尽职尽责、廉洁自律、遵纪守法，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认真检查了公司资产、财务状况和会计资料，核查了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认为本年度经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本年度公司未有募集资金。

4、监事会对本年度公司收购资产的交易行为及价格进行了审查，未发现内幕交易，无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5、监事会认为公司本年度有关关联交易合法、公平、公正，没有发生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6、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七、重大事件

(一)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本年度没有发生公司、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受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三) 本公司于1999年7月2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定，为进一步完善本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自1999年7月30日起，杨丹地董事长不再兼任本公司总经理，潘世泽董事、王章根董事、陈大卫董事、伍强董事不再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领导班子改设行政总裁和行政副总裁，聘任刘海涛先生为本公司行政总裁，聘任刘强文先生、梁正国先生为本公司行政副总裁，聘期自1999年7月30日起至2002年7月30日止；刘海涛先生自1999年7月30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红梅女士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聘期自1999年7月30日起至2002年7月30日止。

(四)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收购兼并事项简介

1、本公司于1999年5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属下金源公司受让香港越秀持有的东电10%外资股权，受让价格为11,4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自筹资金解决。本次转让后，该部分股权相应的权益归本公司所有。

2、本公司于1999年10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属下基础设施公司受让省公路公司持有北二环公司20%股权，受让价格为6,4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自筹资金解决。本次转让后，该部分股权相应的权益和义务转由本公司享有或承担。

(五)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说明

本公司关联交易均按市场原则确定交易价格，详细情况见“会计报表附注”。

(六)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行人员、资产、财务“三分开”，在经营上做到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

(七) 本年度本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八) 本年度本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未有改变，仍为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

(九) 本年度本公司未签订其他重大合同。

(十) 本年度本公司无更改名称或股票简称的情况

(十一) 本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成立广州发展信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决议，该公司作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从事投资信息产业项目的策划、开发、管理和信息产业咨询服务。有关决议公告于1999年7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八、财务报告

九、公司的其他有关资料

(一)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7年7月11日

注册地点：广州市麓景路3号17－19楼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1998年6月23日

注册地点：广州市麓景路3号17－19楼

(二)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码：23124317-3

(三) 税务登记号码：地税：440100231243173

国税：440101231243173

(四) 公司未流通股票的托管机构名称：上海证券中央登记结算公司

(五)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广州市东风中路健力宝大厦25楼

十、备查文件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〇年三月二十三日

董事长签名：

杨 丹 地

审计报告及会计报表附注（境内）

审计报告

(2000) 羊查字第6583号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提供的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的资产负债表和一九九九年度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及合并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一九九九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的现金流量表（详见后附报表一至三）。这些会计报表由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经的审计程序。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财务状况及一九九九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

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雄溢

中国·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余树旗

二〇〇〇年三月二十一日

一、公司简介：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原国有独资的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独家发起，整体改组后向社会公开募集人民币普通股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一九九七年六月二十三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亿股，并于一九九七年七月十一日募集成功并设立，一九九七年七月十八日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公司下属原有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物资有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检修有限公司、广州金源电力有限公司、广州原实投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原电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发展交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九九九年八月十八日变更为"广州发展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7家全资子公司及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电公司")、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电公司")、广州市联合通信总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联通")等3家控股公司。本公司于一九九九年四月六日、六月二十一日分别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信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营业务是：从事能源、通讯、交通、城市公用事业等基础设施产业的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电力产业项目设计、投资及工程总承包建设、生产、管理。本公司拥有的电力项目总装机容量达120万千瓦，年发电能力可达60亿千瓦时以上。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一)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会计制度》。本公司在合并报表时，已按《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对其会计报表进行了必要的调整。

(二) 会计年度

本公司以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原则为记账基础，按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时，按业务发生时的市场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月份终了，有关外币账户的外币余额按照月末市场汇率折合人民币，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列作当期财务费用。

(六)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现金等价物，现金等价物指在3个月或更短时间内即到期或可转换为现金的投资。

(七)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以债务破产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逾期4年以上，债务人确无偿债能力，采取各种手段（包括法律手段）仍无法收回的款项作为坏账确认的标准。

核算采用备抵法核算，按应收款项账龄分析法计提，提取比例为：逾期1年（含1年，以下类同）以内的，不计提；逾期1-2年的，按其余额的30%计提；逾期2-3年，按其余额的50%计提；逾期3年以上的，按其余额的100%计提。

(八) 存货核算方法

本公司存货分为：燃料、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各类存货计价方法：燃料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的成本采用先进先出法计算，原材料日常按照计划成本计价，月终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存货严重腐蛀变质，因技术升级被淘汰或周转期超过5年的呆滞存货作为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库存商品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跌价准备，原材料、燃料等库存物资不计提跌价准备，对外清理的库存物资按实际收入确认清理损益。

(九)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公司短期投资以发生时实际成本计价，投资收益采用成本法核算。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按短期投资的股票和债券的市价低于投资成本的差额计提。

(十)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债权投资

按实际支付的价款记账，并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算应计利息。

2、长期股权投资

1)、股票投资：按成本法核算。

2)、其他股权投资：按实际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确定的价值记账，对投资额占被投资单位资本总额50%以上或虽占资本总额不足50%，但具有实质控制权的按权益法核算，并合并会计报表；投资额占被投资单位资本总额20%—50%，按权益法核算；投资额占被投资单位资本总额20%以下的，按成本法核算。股权投资差额按受益期摊销。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根据期末长期投资个别项目，按市价或估计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分别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4)、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确认标准：

对于有市价的投资：

A、市价持续2年低于账面价值，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可能恢复市价；

B、暂停交易超过1年，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可能恢复市价。

对于无市价的投资：

A、被投资单位停止运作超过2年；

B、被投资单位持续2年亏损，且按投资比例所占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资产份额低于投资单位的账面价值；

C、被投资单位或项目进行清理整顿、清算或出现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发生严重恶化迹象。

(十一)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人民币2,000元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设备，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等。

2、本公司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照固定资产原价、预计使用年限和估计的残值确定其折旧率。

根据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日董事会"关于调整合并报表中珠电、东电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决议"，将珠电公司、东电公司的固定资产综合折旧年限由原按分类核算折旧、折合平均折旧年限18年变更为按分类核算折旧、折合平均折旧年限25年（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经营期限）。

变更前后固定资产各类折旧率列示如下：

变更前：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残 值 率
房屋建筑物	20	4.5%—4.75%	5%—10%
生产专用设备	18	5%—5.3%	5%—10%
通用设备	10	9%—9.5%	5%—10%
运输设备	5	18%—19%	5%—10%

属下珠电公司和东电公司实行分类折旧，折合平均折旧年限为18年。

变更后：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残 值 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2.5%-4.75%	0%-5%
生产专用设备	18-35	2.8%-5.3%	0%-5%
通用设备	10-20	5%-9.5%	0%-5%
运输设备	5-8	12.5%-19%	0%-5%

属下珠电公司和东电公司实行分类折旧，折合平均折旧年限为25年。

（十二）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已完工交付使用的在建工程确认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借款所发生的利息在交付使用前计入工程成本，交付使用后，计入当期费用。

（十三）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价款计价，在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

（十四）开办费、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开办费按不低于五年的期限平均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期平均摊销。

（十五）收入确认原则

1、本公司按上网电量确定售电收入。

2、本公司的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是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相关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

（十六）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对于永久性差异采用应付税款法，对于时间性差异采用纳税影响会计法。

（十七）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对于投资额占被投资公司资本总额50%以上或50%以下（含50%）且拥有实质控股权的子公司合并会计报表。报表的编制方法是按照财政部[1995]11号文《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对母公司及所有应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个别会计报表经充分抵

销内部投资、内部交易和内部债权、债务等内部会计事项后合并编制的。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增加了广州发展信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原因是新设立。

(十八)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说明及变更后主要财务指标的累计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会字(1999)35号《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有关会计处理问题补充规定的有关精神及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计提坏账准备，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追溯调整。

调整变更前后主要财务指标比较如下：

	年初数（上年同期数）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7,488,330,944.67	7,484,257,950.76
坏账准备	0.00	4,072,993.91
应收款项净额	105,811,911.53	101,738,917.62
股东权益	2,530,988,536.44	2,528,550,908.82
盈余公积	133,370,163.84	133,004,519.69
未分配利润	555,964,261.74	553,892,278.27
净利润：	523,926,252.51	524,943,737.40
1998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310,426,947.11	307,490,101.48

会计估计变更

为适应国家电力价格政策的调整,使本公司电力成本核算更好地符合配比性原则,经公司董事会决议[穗发控股董(1999)31号],决定将本公司合并报表中珠电公司、东电公司的固定资产综合折旧年限由原按分类核算折旧、折合平均折旧年限18年变更为按分类核算折旧,折合平均折旧年限25年(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经营期限)。以上会计估计变更影响本年度净利润增加69,199,673.46元。

三、税项：

本公司应纳税项如下：

1、增值税

本公司售电收入销项税额按增值税税率17%确定。进项税额：煤按13%，柴油及备品备件等按17%，运输费按7%确定，并以增值税专用发票确定的税额作为抵扣依据。

2、营业税

母公司向子公司收取的管理费、租金等按收入额的5%计缴营业税。

3、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经广州市人民政府"穗府办函[1997]77号文"批准，从一九九七年度起，在 "九五"期间，实行企业所得税按33%征收，由广州市财政局返还18%的优惠政策。

四、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实际投资额	占投资比例	经营范围
广州原电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300万元	人民币300万元	100%	电力项目投资、开发、管理和技术服务
广州原实投资项目管理	人民币300万元	人民币300万元	100%	投资项目的开发、管理和信息咨询

有限公司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人民币500万元	人民币500万元	100%	燃料批发零售
广州珠江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250万元	人民币250万元	100%	国内商业及物资供销业
广州珠江电力检修有限公司	人民币300万元	人民币300万元	100%	电力设备安装、检修
广州金源电力有限公司	人民币12,100万元	人民币12,100万元	100%	投资、项目开发、生产建设和管理
广州发展基础设施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人民币2,000万元	人民币2,000 万元	100%	交通产业投资、管理
广州发展信息产业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000万元	人民币2,000万元	100%	信息产业的投资管理
广州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000万元	人民币2,000万元	100%	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	人民币42,000万元	人民币21,000万元	50%	电力的生产、销售
广州市联合通信总公司	人民币3,470万元	人民币6,211万元	50%	电信业务

注： 母公司直接持有广州原电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原实投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物资有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检修有限公司、广州金源电力有限公司、广州发展信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90%的股权，直接持有广州发展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95%的股权；通过广州金源电力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广州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0%的股权；通过广州原实投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分别间接持有广州发展信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发展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和5%的股权；通过广州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别间接持有广州原电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原实投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物资有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检修有限公司、广州金源电力有限公司各10%的股权，故本公司实际持有上述9家公司100%的股权。

根据一九九九年二月八日签定的"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股东股权转让协议"，广州金源电力有限公司已付迄全部款项，对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由原60%增加至70%。

本公司于一九九九年四月六日，六月二十一日分别设立全资子公司 广州发展信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广州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故本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增加了上述二家子公司。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余额为 1,248,365,293.90 元。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	-----	-----
现金—人民币	123,710.81	247,541.75
—港 币		54,397.10
折合人民币		58,887.38
--美 元		14,076.00
折合人民币		116,830.80
银行存款-人民币	1,227,098,314.39	1,181,523,083.96
银行存款-美元	6,305,664.67 @8.2787	5,119,468.57 @8.2793
折合人民币	52,202,840.01	42,385,616.12
银行存款-港币	9,736,350.60 @1.0678	18,051,774.58 @1.0651
折合人民币	10,401,420.91	19,227,796.82
其他货币资金--人民币	813,204.68	2,298,527.94

--马克		560,632.51	@4.5351
折合人民币		2,542,529.13	
-----		-----	-----
合 计	1,290,639,490.80	1,248,400,813.90	
=====	=====	=====	

(二) 应收票据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			4,164,260.80	100%	

合 计				4,164,260.80	100%	
=====				=====		

(三) 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 龄	期初数			期末数		
	金 额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92,869,998.50	87.77%		156,600,803.35	89.50%	
一至二年	11,989,813.03	11.33%	3,596,943.91	9,898,329.80	5.66%	2,969,498.94
二至三年	952,100.00	0.90%	476,050.00	8,470,763.38	4.84%	4,235,381.69

合 计	105,811,911.53	100%	4,072,993.91	174,969,896.53	100%	7,204,880.63
=====	=====	=====	=====	=====	=====	=====

2、应收账款欠款前五名：

欠 款 单 位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原 因

1) 广州市电力总公司	136,736,428.24	一年以内	应收十二月份电费
2) 花都新裕贸易公司	1,318,847.5	一年以内	应收煤款
3) 佛山华侨造纸厂	1,136,853.56	一年以内	应收煤款
4) 广州威达高公司	926,486.45	一年以内	应收煤款
5) 顺德北窖珠江包装公司	884,851.64	一年以内	应收煤款

3、其他应收款欠款前五名

欠 款 单 位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原 因

1) 珠海凯安实业有限公司	2,700,000.00	一至二年	往来款
2) 备用金	2,432,218.42	一年以内	职工借支
3) 三九工程开发总公司广州公司	1,495,168.00	一至二年	购房款

4) 中保广州分公司	592,326.00	一至二年	保险费
5) 广州华港房地产公司	410,180.40	一至二年	购房款

4、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账户年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款项。

(四) 预付账款

1、本账户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预付货款，其账龄分析如下：

账 龄	期初数			期末数		
	金 额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45,094,947.03	88.21%		70,061,115.80	83.85%	
一年至二年	6,027,314.65	11.79%		13,478,970.73	16.13%	
二年至三年				18,000.00	0.02%	
合 计	51,122,261.68	100%		83,558,086.53	100%	

2、预付账款欠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原 因
1)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22,892,207.51	一年以内	3000吨级煤码头
2) 旺达燃料公司	22,217,855.62	一年以内	燃料款
3) 番禺市国土局	11,236,579.00	一至二年	购买土地使用权的款项
4) 从化物资调剂公司	4,000,000.00	一年以内	燃料款
5) 番禺第六建筑工程公司	2,569,464.03	一年以内	单身宿舍改造工程

(五) 存 货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燃料	65,029,677.36		73,804,108.56	
原材料	25,975,826.05		47,447,006.28	
低值易耗品	241,509.12		219,278.59	
库存商品	—		183,011.90	
合 计	91,247,012.53		121,653,405.33	

(六) 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待抵扣进项税		182,087.23		182,087.23
信息费	224,875.00		224,875.00	—

装修费	889,243.14		889,243.14	—
低值易耗品		12,072.59	12,072.59	—
其他		106,853.33	102,931.53	3,921.80
	-----	-----	-----	-----
合 计	1,114,118.14	301,013.15	1,229,122.26	186,009.03
	=====	=====	=====	=====

(七)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余额为 -1,405,729.92元。 是属下燃料公司待处理的燃料盘盈款。

(八) 长期投资

1、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	-----	-----	-----	-----	-----
长期债权投资	11,101,750.00		1,017,000.00		12,118,750.00	
长期股权投资	517,832,640.69		64,000,000.00	35,014,050.92	546,818,589.77	
	-----	-----	-----	-----	-----	-----
合 计	528,934,390.69		65,017,000.00	35,014,050.92	558,937,339.77	
	=====	=====	=====	=====	=====	=====

2、 长期股权投资

(1) 其他股权投资 64,330,000.00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投资金额	占被投资单位		本期权益	累计权益	减值准备	备 注
			注册资本比例					
	-----	-----	-----	-----	-----	-----	-----	-----
香港联通电信有限公司		330,000.00						本期转让股份 220,000.00
广州市大三洋通信有限公司		1,900,000.00	50%	-314,069.51	-1,900,000.00			
广州市北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4,000,000.00	20%					
	-----	-----	-----	-----	-----	-----	-----	-----
合 计		66,230,000.00		-314,069.51	-1,900,000.00			
	=====	=====	=====	=====	=====	=====	=====	=====

(2)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482,488,589.77元，明细如下：

单 位	股权投资			
	差额原值	摊销年限	本年摊销	期末余额
	-----	-----	-----	-----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	465,225,138.91	20年	23,261,256.94	418,702,625.03
广州金源电力有限公司	53,209,427.36	23年	2,305,671.90	48,419,109.94
广州原电管理有限公司	4,762,237.25	23年	207,053.82	4,348,129.63
广州联合通信总公司	13,070,620.52	14年	853,068.28	11,089,887.65

广州市建联通信管线工程有限公司 -71,162.48 -71,162.48

合 计	536,196,261.56	26,627,050.94	482,488,589.77
-----	----------------	---------------	----------------

广州金源电力有限公司原股权投资差额初始原值 57,146,846.99元。 1999年向香港越秀收购东电公司10%股权，产生股权投资差额 -3,937,419.63元，按22年摊销。

广州联通股权投资差额 初始原值 16,914,968.88元 ， 1999年7月收回 原受让价款中包含的利润3,844,348.36元后为13,070,620.52元。

3、长期债券投资

债券种类	面值	年利率	购入金额	到期日	期初 应收利息	本期 利息	期末 应收利息	减值准备	备注
97国债	10,000,000.00	10.17%	10,000,000.00	2002.11.12	1,101,750.00	1,017,000.00	2,118,750.00		

(九) 固定资产及折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原值：				
房屋建筑物	1,367,497,055.00	22,396,959.49	4,414,426.18	1,385,479,588.31
生产设备及 机器设备	4,218,781,269.83	1,585,223.82	4,233,166.69	4,216,133,326.96
其他设备	1,117,947,881.14	205,017.95	39,346.80	1,118,113,552.29
运输及电子 设备	19,570,033.12	2,923,671.36	467,068.04	22,026,636.44
合 计	6,723,796,239.09	27,110,872.62	9,154,007.71	6,741,753,104.00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110,523,523.28	36,595,981.42		147,119,504.70
生产设备及 机器设备	1,109,693,969.60	167,578,369.38	2,328,241.68	1,274,944,097.30
其他设备	308,973,770.73	52,621,342.62	18,603.44	361,576,509.91
运输及电子 设备	7,464,325.16	4,354,894.78	44,536.75	11,774,683.19
合 计	1,536,655,588.77	261,150,588.20	2,391,381.87	1,795,414,795.10
净值：	5,187,140,650.32			4,946,338,308.90

(十) 在建工程

工程 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数	其他 减少数	期末数	资金来源	进度
护岸工程		28,143,998.80			28,143,998.80	其他来源	完工待结转

(十一) 无形资产

种 类	原始金额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本期摊销	期 末 数
GSM经营权	220,000,000.00	162,380,944.00			31,428,576.00	130,952,368.00

(十二) 开办费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 末 数
4,351,346.17	72,109.71	885,536.01	3,537,919.87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种 类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本期摊销	期 末 数
土地使用权	57,707,064.50	45,000.00			57,752,064.50
固定资产修理费	921,168.95		921,168.95		—
合 计	58,628,233.45	45,000.00	921,168.95		57,752,064.50

(十四) 其他长期资产

种 类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本期摊销	期 末 数
财务软件	11,223.36			2,589.96	8,633.40
流动资金贷款担保费	6,495,916.80			1,900,800.00	4,595,116.80
固定资产修理费			921,168.95	921,168.95	---
装 修 费		518,213.01		95,051.22	423,161.79
合 计	6,507,140.16	518,213.01	921,168.95	2,919,610.13	5,026,911.99

(十五) 短期借款

贷款类别	期初数	期末数	备 注
担保贷款	225,000,000.00	470,000,000.00	
合 计	225,000,000.00	470,000,000.00	

(十六)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余额为73,234,990.53元,本账户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燃料款。

(十七) 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余额为 11,853,355.37元,本账户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预收账款。

(十八) 应付股利

投资者	期末余额	原 因
全体股东	119,880,000.00	根据2000年3月21日穗发控股董(2000)9号决议分配1999年利润,每10股派1元(含税)的现金股利。
广州油制气厂	83,174.80	根据合作经营协议分配的99年利润
合 计	119,963,174.80	

(十九) 应交税金

税 种	期初数	期末数
增 值 税	22,680,880.18	24,293,824.84
营 业 税	499,254.23	268,354.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006.13	18,830.03
企业所得税	31,097,812.78	17,414,930.55
印 花 税	—	10,000.00
个人所得税	6,000,000.00	
合 计	60,338,953.32	42,005,940.30

(二十)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余额为 88,840,679.99元,本账户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应付银团贷款担保费。

(二十一) 预提费用

项 目	原 因	期初数	期末数
检 修 费	尚未支付	58,755,173.95	94,708,172.33
借款利息	尚未支付	58,854,671.79	38,604,158.24
审 计 费	尚未支付	300,000.00	—
保 险 费	尚未支付		8,116,582.72
其 他	尚未支付		2,419,191.89
合 计		117,909,845.74	143,848,105.18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借款类别	期初数	期末数
担保贷款	USD 43,000,000.00	USD 60,754,800.00
	折RMB 355,984,100.00	折RMB 503,007,215.64
担保贷款		HKD 15,075,000.00
		折RMB 16,059,397.50
担保贷款	RMB 186,663,900.00	RMB 123,150,000.00
信用贷款		RMB 78,441,064.97
合 计	RMB 542,648,000.00	RMB 720,657,678.1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增加32.80%，主要原因是长期借款中明年到期归还的借款增加。

(二十三) 长期借款

借款单位	金 额	借款期限	年 利 率	借款条件
中国建设财务 (香港)有限公司	USD 8,720,833.35 折RMB 72,202,395.47	94.11.06-2001.03.13	LIBOR +1%	信用
香 港 能 勇 有限公司	HKD 52,815,633.25 折RMB 56,264,494.10	96.04.11-2003.12.31	HIBOR +2%	信用
亚洲开发银行	USD 32,672,900.00 折RMB 270,508,740.89	92.10.16-2007.01.15	LIBOR +1.375%	担保
京城财务公司	USD 120,000,000.00 折RMB 993,516,000.00	96.11.06-2004.11.05	LIBOR +1.375%	担保
建行东环支行	RMB 50,000,000.00	96.09.24-2001.09.24	11.7%	担保
中 国 银 行 广州分行	RMB 309,375,000.00	98.08.10-2005.05.20	8.01%	担保
中信实业银行 广州分行	RMB 47,900,000.00	98.05.10-2001.05.10	9%	质押
工商银行广州市 北京路支行	RMB 20,000,000.00	99.03.24-2001.03.15	6.696%	担保
合 计	RMB 1,819,766,630.46			

长期借款减少33.29%，原因见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说明。

(二十四) 长期应付款

单 位 名 称	期初数	期末数
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5,632,129.95	48,750,000.00
合 计	205,632,129.95	48,750,000.00

属股东贷款，详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五）1说明。

（二十五）递延税款贷项

递延税款贷项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余额34,978,905.72元，主要是子公司会计政策按母公司会计政策调整所产生的利润差异而形成，明细如下：

	期初数	期末数
	-----	-----
所 得 税	8,917,828.29	34,978,905.72

注：* 原挂"应交税金"科目。

（二十六）股 本

数量单位：万股

	本 次 变 动 增 减 (+、-)					
	期 初 数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 他	小 计	期 末 数
	-----	-----	-----	-----	-----	-----
1、尚未流通股份：						
1) 发起人股份	101,880					101,880
— 国家拥有股份						
2)、募集法人股						
内部职工股						
3)、优先股或其他						
2、已流通股份：						
1)、境内上市的	18,000					1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					-----
3、股份总数	119,880					119,880
	=====					=====

（二十七）资本公积

项 目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 末 数
	-----	-----	-----	-----
资产评估增值	305,833,160.86			305,833,160.86
股本溢价	337,020,950.00			337,020,950.00
其他资本公积转入		1,200,000.00		1,200,000.00
	-----	-----		-----
合计	642,854,110.86	1,200,000.00		644,054,110.86
	=====	=====		=====

本年增加为广州市财政局技改资金拨款。

（二十八）盈余公积

项 目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 末 数
法定盈余公积金	88,669,679.80	52,986,969.50		141,656,649.30
公 益 金	44,334,839.89	26,493,484.75		70,828,324.64
任意盈余公积金				
合 计	133,004,519.69	79,480,454.25		212,484,973.94

(二十九) 未分配利润

期 初 数	本年净利润增加	提取法定 盈余公积	提取公益金	分派股利	期 末 数
547,892,278.27	529,869,694.97	52,986,969.50	26,493,484.75	119,880,000.00	878,401,518.99

原期初未分配利润555,964,261.74元,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调整2,071,983.47元及以前年度损益调整6,000,000.00元(98年送股应纳的个人所得税), 致使期初未分配利润变更为547,892,278.27元。

根据二〇〇〇年三月二十一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的穗发控股董【2000】9号一九九九年利润分配方案决议: 按税后利润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和5%法定公益金, 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1元(含税)的现金股利。

(三十) 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一九九九年度合计219,658,886.93元, 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利息支出	184,903,404.93	233,346,256.39
减: 利息收入	20,341,028.99	24,644,758.11
汇兑损失	28,270,115.11	44,283,852.02
减: 汇兑收益	7,283,540.50	48,721,399.79
担保费及其他	34,109,936.38	36,257,992.56
合 计	219,658,886.93	240,521,943.07

(三十一) 投资收益

项 目	金 额
债权投资收益	1,040,924.76
联营或合营公司分配的利润	-153,903.50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26,627,050.94
合 计	-25,740,029.68

(三十二) 补贴收入

项 目	金 额	收入来源	收入依据
-----	-----	------	------

退税收入	6,467,471.41	财政	珠电增值税超税负返还
(三十三)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管理费用（税金除外）	99,185,301.38		
营业费用	2,640,129.72		
其 他	10,000.00		
合 计	101,835,431.10		

(三十四)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0。

(三十五)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0。

六、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长期投资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拨付所属资金	639,312,068.22	180,209,692.20	18,750,000.00	800,771,760.42
长期股权投资	1,414,396,649.16	580,871,824.29	403,243,239.35	1,592,025,234.10
合 计	2,053,708,717.38	761,081,516.49	421,993,239.35	2,392,796,994.52

长期股权投资

(1)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占被投资单位		本期权益	累计权益	减值准备
		投资金额	注册资本比例			
1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	13,093,751.31	20,875,198.70	
2 广州珠江电力检修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	-1,855,288.00	-2,786,023.21	
3 广州珠江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	100%	-8,001,436.78	-734,412.75	
4 广州原实投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	223,231.44	223,949.43	
5 广州金源电力有限公司		121,000,000.00	100%	131,507,518.26	361,762,404.19	
6 广州原电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	9,478,988.62	24,360,970.07	

7 广州发展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	145,793.26	194,992.53
8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50%	34,384,891.12	295,854,418.12
9 广州市联合通信总公司	45,196,720.11	50%	2,084,141.41	9,721,862.40
10 广州发展信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	72,055.62	72,055.62
11 广州发展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	-9,413.79	-9,413.79
合计	452,696,720.11		181,124,232.47	709,536,001.31

(2)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为 429,792,512.68元, 明细如下:

单 位	股权投资 差额原值	摊销年限	本年摊销	期末余额
1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	465,225,138.91	20年	23,261,256.94	418,702,625.03
2 广州联合通信总公司	13,070,620.52	14年	853,068.28	11,089,887.65
合 计	478,295,759.43		24,114,325.22	429,792,512.68

广州联合通信总公司股权投资差额初始原值16,914,968.88元, 1999年7月收回原受让价款中包含的利润3,844,348.36元后为13,070,620.52元。

(二) 投资收益

项 目	金 额
联营或合营公司分配的利润	540,871,824.29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24,114,325.22
合 计	516,757,499.07

七、分行业资料

	上年数	本年数
营业收入:		
工业企业	2,137,599,487.50	1,922,421,166.64
施工工程	201,152,895.08	0
维修工程	21,772,988.76	31,107,176.67

商业企业	216,485,793.90	434,478,136.61
电信行业	102,839,579.45	89,394,850.10
合 计	2,679,850,744.69	2,477,401,330.02
公司内行业间	21,772,988.76	36,157,331.86
互相抵消		
合 计	2,658,077,755.93	2,441,243,998.16
	=====	=====
营业成本：		
工业企业	1,266,922,695.92	923,363,692.50
施工工程	157,743,708.98	0
维修工程	17,126,073.45	10,733,411.53
商业企业	179,677,116.08	397,265,923.40
电信行业	9,635,879.02	10,655,727.34
合 计	1,631,105,473.45	1,342,018, 754.77
公司内行业间	21,772,988.76	36,157,331.86
互相抵消		
合 计	1,609,332,484.69	1,305,861,422.91
	=====	=====
营业毛利：		
工业企业	870,676,791.58	999,057,474.14
施工工程	43,409,186.10	0
维修工程	4,646,915.31	20,373,765.14
商业企业	36,808,677.82	37,212,213.21
电信行业	93,203,700.43	78,739,122.76
合 计	1,048,745,271.24	1,135,382,575.25
公司内行业间	0	0
互相抵消		
合 计	1,048,745,271.24	1,135,382,575.25
	=====	=====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 代表人
-----	-----	-----	-----	-----	-----
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麓景路3号13-19楼	投资	发起人股东	国有	杨丹地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路天河直街	燃料批发零售	子公司	国有	梁正国
广州珠江电力检修	广州市麓景路3号	检 修	子公司	国有	张零一

有限公司	13-19楼				
广州珠江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路天丰楼三楼	贸易	子公司	国有	秦连鲁
广州原实投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麓景路3号13-19楼	投资	子公司	国有	杨丹地
广州金源电力有限公司	广州市麓景路3号13-19楼	投资	子公司	国有	杨丹地
广州原电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麓景路3号13-19楼	投资	子公司	国有	刘强文
广州发展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麓景路3号13楼	投资管理	子公司	国有	杨丹地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	番禺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	电力生产经营	子公司	中外合资	潘世泽
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	番禺南沙镇坦头乡	电力生产经营	子公司	中外合资	杨丹地
广州市联合通信总公司	广州市东风中路296号六楼	电信	子公司	国有	杨丹地
广州发展信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麓景路3号17-19楼	信息产业投资管理	子公司	国有	杨丹地
广州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麓景路3号17-19楼	资产管理	子公司	国有	刘海涛

(二)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动

企 业 名 称	年 初 数	本 期 增加数	本期 减少数	期 末 数
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56,800,000.00	3,724,997.36	0.00	260,524,997.36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0.00	5,000,000.00
广州珠江电力检修有限公司	3,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
广州珠江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	0.00	0.00	2,500,000.00
广州原实投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
广州金源电力有限公司	121,000,000.00	0.00	0.00	121,000,000.00
广州原电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
广州发展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0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	420,000,000.00	0.00	0.00	420,000,000.00
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	990,000,000.00	0.00	0.00	990,000,000.00
广州市联合通信总公司	34,700,000.00	0.00	0.00	34,700,000.00
广州发展信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广州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三)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年 初 数	本 期 增 加	本期减少	期 末 数
-------	---------	------	-------

企业名称	金 额	%	金 额	%	金 额	%	金 额	%
广州发展集团 有限公司	1,018,800,000.00	85					1,018,800,000.00	85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 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					5,000,000.00	100
广州珠江电力检修 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					3,000,000.00	100
广州珠江电力物资 有限公司	2,500,000.00	100					2,500,000.00	100
广州原实投资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					3,000,000.00	100
广州金源电力 有限公司	121,000,000.00	100					121,000,000.00	100
广州原电管理 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					3,000,000.00	100
广州珠江电力 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50					210,000,000.00	50
广州东方电力 有限公司	643,500,000.00	65	99,000,000.00	10			742,500,000.00	75
广州发展基础设施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					20,000,000.00	100
广州市联合通信 总公司	17,350,000.00	50					17,350,000.00	50
广州发展信息产业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			20,000,000.00	100
广州发展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			20,000,000.00	100

(四)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企 业 名 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广州发展房地产公司	同一股东
广州发展投资管理公司	同一股东
香港能勇有限公司	珠电公司的外方非控股股东
Altima International Ltd.	东电公司的外方非控股股东

(五) 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1、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展集团”）和珠电公司于一九九三年三月十日签定了《广州市经济建设发展公司垫资协议》，发展集团先期投入珠电公司的40,777万元作为股东垫资，用于珠电公司工程项目及其他费用支出，按国内银行同期人民币贷款利率计算，还款期从珠电一期竣工六个月后的首个六月十五日或十二月十五日起，每年分两期，共14期等额偿还。

发展集团和珠电公司又于一九九六年四月十一日签定了《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第二笔股东垫资协议》，协议约定由于珠电公司在建设期间发生设计变更和新增项目，出现资金缺口达26,000万元，经股东协商并经亚洲开发银行和银团同意，发展集团投入13,000万元作为对珠电公司的第二笔股东垫资，用于支付珠电一期项目收尾结算款项，利率按商业银行同期固定资产贷款利率计算，还款期为每年六月十五日 and 十二月十五日，首个还款日为一九九六年六月十五日，分16期等额偿还。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中方股东垫资余额为205,632,129.95元，一九九九年度份偿还78,441,064.98元，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方股东垫资余额为127,191,064.97元。

2、珠电公司与香港能勇有限公司（珠电公司的外方股东，以下简称“能勇公司”）于一九九六年四月十一日签订《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股东贷款协议》，能勇公司向珠电公司提供股东贷款港币120,600,000.00元，年利率HIBOR+2%，分16期等额偿还，每半年偿还一次，首个还款日为能勇公司贷款全数注入珠电公司指定账户日期后180天的日期（一九九六年十月十五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方股东垫资余额为港币82,977,441.25元，一九九九年度偿还贷款港币15,086,807.50元，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方股东贷款余额为港币67,890,633.75元。

3、根据东电公司与 Altima International Limited（东电公司的外方股东，以下简称“新世界”）签订的《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股东贷款协议》，新世界向东电公司提供股东贷款6,263,447.00美元，年利率HIBOR+2%，协议原约定于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次性偿还，但在办理对外付汇的审批手续时外管局重新核定了本公司的付汇计划，至一九九九年九月中旬全部还清。

4、根据香港新世界基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界基建”）、香港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京城财务（香港）有限公司、发展集团、东电公司等有关各方签订的东电公司2.4亿美元贷款担保协议，新世界基建、越秀和发展集团为东电公司的2.4亿美元银团贷款提供担保，其中新世界基建担保70%，越秀担保20%，发展集团担保10%。担保费按每年年末未偿还的银团贷款本金余额计收，担保费率为每年2%。每年度的担保费应由东电公司于年度结束后的15日内支付。1月15日，东电公司支付上年度担保费为：（1）新世界基建280万美元；（2）越秀80万美元；（3）发展集团331.148万元人民币。东电公司本期计提担保费：（1）新世界基建224万美元；（2）越秀64万美元；（3）发展集团265.6万元人民币。

5、发展集团为本公司的长、短期借款439,000,000.00元，提供贷款担保。

6、本公司向发展集团租用办公场地 1,529.34平方米，双方协定月租金 25元/平方米，月管理费 8.7元/平方米，今年计提房租及房管费 618,465.10元，已付给发展集团309,232.55元。

7、今年上半年本公司与发展集团签订行政管理费用承担协议，本公司承担7,360,240.80元，已结清。从下半年起本公司与发展集团行政管理费用完全分开核算。

8、本公司向发展集团提供短期周转金，由于漏计的原因少计应收利息及其占用费4,520,000.00元，此笔款项已于今年7月28日收回。

9、本公司对广州联通1997年上半年利润分配原来理解有误，经与发展集团协商，由发展集团将已收广州联通1997年上半年分配利润及其占用费3,844,348.36元退还我司。此笔款项已于1999年7月28日收回。

九、或有事项：

截止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无重大或有负债和损失。

十、承诺事项：

截止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无对外担保、重大财务承诺。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二〇〇〇年二月十七日本公司属下广州发展信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中国兵器工业信息中心、上海对外经济贸易实业有限公司、北方浦东经济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和上海卫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上海神通电信有限公

司增资协议》，协议订明：甲方出资2,026万元人民币，占上海神通电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注册资本 6,025.2万元人民币的25%，上述注册资金按协议规定支付。协议另规定，甲方向乙方提供为期一年的股东垫款2,000万元人民币，具体按乙方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分期支付,乙方每季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甲方支付利息。

2、二〇〇〇年三月五日本公司属下广州发展信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广州越鹏信息有限公司、广州华南通信投资有限公司、广东有线广播电视台和广州市信网鼎网络发展中心签订《广州宽带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合同》，共同投资组建广州宽带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合同订明：甲方出资2,520万元人民币，占乙方注册资本（9000万元人民币）的28%。

十二、重要事项说明

1、一九九九年二月八日广州金源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香港越秀（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了《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股东股权转让协议》。协议订明：乙方将其在东电公司的10%股份与权益，作价相当于11,400万元人民币（美元折合人民币汇率按签定此协议当日中国银行公布美元对人民币汇价的中间价计算）转让给甲方（其中含人民币为37,198,690.00元，美元为9,278,434.00元）。本公司于一九九九年五月十八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属下金源公司受让香港越秀持有的东电的10%外资股权。一九九九年五月十六日获得国家外经贸部批准股权转让的批复（[1999]外经贸资二函字第304号），一九九九年七月十五日获得国家外汇管理局广州分局批准购汇批复（广州汇复[1999]242号）。

2、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二日广州发展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广东省公路建设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定了《广州北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协议订明：甲方以64,000,000.00元人民币受让乙方在广州市北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所占的20%股份及相应的权益。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8,400,813.90	769,495,261.82	1,290,639,490.80	556,817,281.51
短期投资				
减：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短期投资净额				
应收票据	4,164,260.80			
应收股利		1,735,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帐款	147,285,979.37		85,136,921.20	
其他应收款	27,683,917.16	40,340,096.77	20,674,990.33	4,656,925.60
减：坏帐准备	7,204,880.63		4,072,993.91	
应收款项净额	167,765,015.90	40,340,096.77	101,738,917.62	4,656,925.60
预付帐款	83,558,086.53	31,657,513.69	51,122,261.68	
应收补贴款				
存货	121,653,405.33		91,247,012.53	
减：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净额	121,653,405.33		91,247,012.53	
待摊费用	186,009.03		1,114,118.14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1,405,729.9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24,321,861.57	843,227,872.28	1,535,861,800.77	561,474,207.11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546,818,589.77	2,392,796,994.52	518,283,803.18	2,053,708,717.38
长期债权投资	12,118,750.00		11,101,750.00	
长期投资合计	558,937,339.77	2,392,796,994.52	529,385,553.18	2,053,708,717.38
其中：合并价差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投资净额	558,937,339.77	2,392,796,994.52	529,385,553.18	2,053,708,717.3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6,741,753,104.00	12,508,702.00	6,723,796,239.09	12,190,772.00
减：累计折旧	1,795,414,795.10	5,303,381.48	1,536,655,588.77	4,514,371.68
固定资产净值	4,946,338,308.90	7,205,320.52	5,187,140,650.32	7,676,400.32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28,143,998.80			
固定资产清理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2,282.71	
固定资产合计	4,974,482,307.70	7,205,320.52	5,187,142,933.03	7,676,400.32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30,952,368.00		162,380,944.00	
开办费	3,537,919.87		4,351,346.17	
长期待摊费用	57,752,064.50		58,628,233.45	
其他长期资产	5,026,911.99		6,507,140.16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97,269,264.36		231,867,663.78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8,257.03			
资产总计	7,355,019,030.43	3,243,230,187.32	7,484,257,950.76	2,622,859,324.81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0,000,000.00	150,000,000.00	225,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帐款	73,234,990.53		75,868,726.73	
预收帐款	11,853,355.37		27,292,683.54	
代销商品款				
应付工资	15,501,043.70	4,800,000.00	12,290,319.56	
应付福利费	4,930,326.97	1,719,136.06	4,589,695.27	117,892.84
应付股利	119,963,174.80	119,880,000.00		
应交税金	42,005,940.30	1,341,558.35	60,338,953.32	7,901,836.40
其他应交款	980,235.94	-925.81	518,751.04	51,036.12
其他应付款	88,840,679.99	3,648,301.71	52,310,286.34	952,882.27
预提费用	143,848,105.18		117,909,845.74	3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20,657,678.11	19,000,000.00	542,648,000.00	39,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91,815,530.89	300,388,070.31	1,118,767,261.54	98,323,647.63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1,819,766,630.46	50,000,000.00	2,727,979,893.90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48,750,000.00		205,632,129.95	
住房周转金	-41,254,146.80	-40,898,486.78	-48,014,085.16	-48,015,231.64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1,827,262,483.66	9,101,513.22	2,885,597,938.69	1,984,768.36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34,978,905.72		8,917,828.29	
负债合计	3,554,056,920.27	309,489,583.53	4,013,283,028.52	100,308,415.99
少数股东权益	867,221,506.37		948,424,013.42	
股东权益：				
股本	1,198,800,000.00	1,198,800,000.00	1,198,800,000.00	1,198,800,000.00
资本公积	644,054,110.86	644,054,110.86	642,854,110.86	642,854,110.86
盈余公积	212,484,973.94	212,484,973.94	133,004,519.69	133,004,519.69
其中：公益金	70,828,324.64	70,828,324.64	44,334,839.89	44,334,839.89
未分配利润	878,401,518.99	878,401,518.99	547,892,278.27	547,892,278.2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2,933,740,603.79	2,933,740,603.79	2,522,550,908.82	2,522,550,908.8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355,019,030.43	3,243,230,187.32	7,484,257,950.76	2,622,859,324.81

备 注：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上期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主营业务收入	2,441,243,998.16		2,658,077,755.93	201,152,895.08
减：折扣与折让				
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2,441,243,998.16		2,658,077,755.93	201,152,895.08
减：主营业务成本	1,305,861,422.91		1,609,332,484.69	157,743,708.98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4,637,928.63		7,465,785.37	2,422,503.14
二、主营业务利润	1,130,744,646.62		1,041,279,485.87	40,986,682.9600
加：其他业务利润	14,619,171.84	33,353,892.94	14,002,607.24	62,949,486.46
减：存货跌价损失				
营业费用	2,747,454.25		2,466,471.09	
管理费用	170,396,244.63	21,706,400.89	159,747,354.25	19,357,230.23
财务费用	219,658,886.93	-4,247,701.79	240,521,943.07	17,159,093.11
三、营业利润	752,561,232.65	15,895,193.84	652,546,324.70	67,419,846.0800
加：投资收益	-25,740,029.68	516,757,499.07	-26,734,694.00	475,136,067.06
补贴收入	6,467,471.41		81,502,730.62	
营业外收入	3,265,994.62	2,615.20	11,313,081.22	75,424.48
减：营业外支出	2,273,856.77	73,806.58	1,402,422.49	1,059,427.23
四、利润总额	734,280,812.23	532,581,501.53	717,225,020.05	541,571,910.39
减：所得税	80,309,186.05	2,711,806.56	82,883,295.32	16,628,172.99
减：少数股东损益	124,101,931.21		109,397,987.33	
五、净利润	529,869,694.97	529,869,694.97	524,943,737.40	524,943,737.4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47,892,278.27	547,892,278.27	307,490,101.48	307,490,101.48
盈余公积转入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1,077,761,973.24	1,077,761,973.24	832,433,838.88	832,433,838.8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2,986,969.50	52,986,969.50	52,494,373.74	52,494,373.74
减：提取法定公益金	26,493,484.75	26,493,484.75	26,247,186.87	26,247,186.87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998,281,518.99	998,281,518.99	753,692,278.27	753,692,278.27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9,880,000.00	119,88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205,800,000.00	205,800,000.00
八、未分配利润	878,401,518.99	878,401,518.99	547,892,278.27	547,892,278.27

备 注：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59,491,351.02	16,745,140.41
收取的租金		492,069.52
收到的增值税销项税和退回的增值税款	338,277,369.74	
收到的除增值税以外的其他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85,113.85	5,676,893.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5,853,834.61	22,914,103.36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所支付的现金	974,529,647.21	23,134,904.44
经营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3,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743,325.40	13,572,689.45
支付的增值税款	330,196,953.67	1,076.22
支付的所得税款	67,939,247.88	1,480,546.39
支付的除增值税、所得税以外的其他税费	16,136,653.29	8,775,157.7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835,431.10	23,138,660.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2,381,258.55	70,106,03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3,472,576.0600	-47,191,931.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0,000.00	
分得股利或利润所收到的现金	4,028,439.13	377,164,357.92
取得债券利息收入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4,727,198.31	1,844,982.5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50,046.64	13,686,387.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25,684.08	392,695,727.4600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5,890,194.14	6,439,001.54
权益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8,000,000.00	203,494,419.69
债权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890,194.14	209,933,421.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464,510.06	182,762,306.2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0	15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42,085,715.28	70,000,000.00
发生筹资费用所支付的现金	46,090,861.86	1,618.29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87,283,843.83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10,713,894.71	2,928,440.85
融资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减少注册资本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6,174,315.6800	72,930,059.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4,974,315.6800	77,069,940.86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流量的影响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272,427.22	37,665.08
	-3,272,427.22	37,665.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238,676.90	212,677,980.3100
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以固定资产偿还债务		
以投资偿还债务		
以固定资产进行长期投资		
以存货偿还债务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七、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9,869,694.97	529,869,694.97
加：少数股东损益	124,101,931.21	
计提的坏帐准备或转销的坏帐	3,131,886.72	
固定资产折旧	261,150,588.20	789,009.80
无形资产摊销	35,233,722.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037,710.2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219,658,886.93	-4,247,701.79
投资损失（减：收益）	25,740,029.68	-516,757,499.07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26,052,820.40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0,406,392.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04,829,961.54	-62,211,691.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8,712,985.33	5,366,255.99
增值税增加净额（减：减少）	1,612,944.66	
其他	1,405,729.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3,472,576.0600	-47,191,931.86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	1,248,400,813.90	769,495,261.82
减：货币资金的期初余额	1,290,639,490.80	556,817,281.51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238,676.90	212,677,980.3100

备注：